



新聞稿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東分會

地址：台東市浙江路 310 號

電話：089-355795

傳真：089-350991

108 年 3 月 20 日

「加強犯罪被害人保護方案」 東檢、犯保與警局、社會處成立聯繫平台

為落實行政院核定之「加強犯罪被害人保護方案」，臺東地檢署張曉雯檢察長 3 月 6 日於署內召開「推動加強犯罪被害人保護方案會議」，邀集各科室主管、檢察官及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台東分會一同出席研議。

張檢察長於會中特別要求檢察官及書記官須於第一時間告知被害人或其家屬應有的權益，並提供權益手冊等相關文宣予被害人或其家屬參考，也要求紀錄科提供轉介單供填寫後，須確實將被害案件資訊轉介至犯保台東分會。此外，張檢察長也關心為避免被害人或其家屬、證人、陪同出庭者等與加害人相處於共同空間，期望盡快於署內規劃一個專屬被害人或其家屬與證人的候訊空間，提供安全的空間與環境，以強化被害人或其家屬、證人、陪同出庭者等之功能。

除於署內推動加強本保護方案外，臺東地檢署黃榮德主任檢察官於 3 月 19 日召開「推動加強犯罪被害人保護方案聯繫會議」，串聯犯保台東分會與台東縣警局及各分局之犯罪被害保護官成立 LINE 聯繫群組，以落實重大矚目案件與被害案件之通報機制，並定時更新人員異動，建立緊密之聯繫窗口。黃主任檢察官也於會中承諾，將藉由警局同仁教育訓練之時，前往加強宣導犯罪被害人保護方案，期盼所有員警都能了解本方案，以即時提供保護及通報犯罪被害案件。

此外，臺東地檢署書記官長楊仁杰亦帶領犯保同仁前往縣政府社會處拜會曹劍秋處長，期望與縣府攜手媒合縣府各單位資源，共同保護被害人及其家屬。

未來臺東地檢署與犯保台東分會將不遺餘力的推動加強犯罪被害人保護方案，期盼能建立更完善的保護機制，並給予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更妥善的保護資源。

